

昌江黎族自治县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协议书

甲方: 昌江县财政局 (受财政部委托代签)

乙方: 昌江迎宾有限公司

甲方和乙方经协商一致, 达成如下协议 (在有下划线的地方, 在制作协议书时可根据定点的类型选定):

一、从 2017 年 3 月 10 日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, 乙方为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。

二、甲方的权利

(一) 对乙方承诺的服务和实际提供的服务以及相关事项进行监督检查;

(二) 对乙方承诺的协议价格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;

(三) 有权要求乙方对不符合协议的行为进行调整。

三、甲方的义务

(一) 公布定点饭店及协议价格等信息;

(二) 对乙方提出调整协议价格的申请给予审核和答复;

(三) 约束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到定点饭店开会。

四、乙方的权利

(一) 对会议举办单位提出的超过协议规定服务范围的要求, 乙方有权另行收费;

(二) 会议举办单位不能出示有效证明, 证明其属于协议服务范围的, 乙方有权拒绝向其提供协议价格的服务;

(三) 对会议举办单位虚开发票的要求, 乙方有权拒绝;

(四) 当条件改善、星级档次提高时, 乙方有权申请对协议价格进行调整。

五、乙方的义务

适用于会议定点饭店内容:

●乙方经营范围内的所有可供出租客房、会议室都应提供本协议规定的会议接待服务,不允许只提供部分房间参与协议的行为。

六、违约责任:

乙方有以下违约行为的,经调查属实,第一次口头警告;第二次书面警告;第三次取消定点饭店资格,并不得参加下一轮次的定点。

- (一) 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待协议承诺的;
- (二) 超过协议规定价格收费的;
- (三) 提供虚假发票的。

七、附加条件

本协议签署后,由于乙方没有及时在“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查询网”上注册、发布相关信息,无法取得各级党政机关认可,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本协议一式五份,甲方、乙方、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、省财政厅和昌江县财政局各一份。

甲方单位名称(章):

地 址:

法人代表:

电 话:

日 期: 2017年3月3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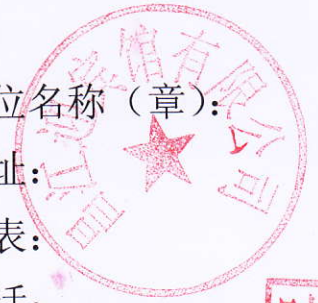
乙方单位名称(章):

地 址:

法人代表:

电 话:

日 期: 2017年3月3日



党政机关会议定点饭店及协议价格表

制表单位（盖章）： 昌江迎宾馆有限公司

制表日期：2017年3月27日

序号	所在城市	饭店名称	发票开具单位名称	星级	客房（数量：间；价格：元/天）			会议室（数量：间；价格：元/天）			伙食费（最高限额）			地址	前台订房电话	联系人电话	备注					
					房型	总间数	协议间数	门市价	协议价	类型	总间数	协议间数	可容纳人数					门市价	协议价	类型	价格（天）	
1	海南省 昌江县 石碌镇	昌江迎宾馆有限公司		无	套间	6	6	560	480	大会会议室	1	1	200	2500	1500	一类会议	按规定	昌江县 石碌镇 东风路 25号	小韩 1878- 9755 560			
					单间	8	8	180	168	中会议室	1	1	60	1400	1000	二类会议	按规定					
					标准间	90	90	180	158	小会议室	1	1	50	1200	800	三、四类会议	按规定					
2					套间					大会会议室						一类会议						
					单间					中会议室											二类会议	
					标准间					中会议室											三、四类会议	
3					套间					大会会议室						一类会议						
					单间					中会议室											二类会议	
					标准间					小会议室											三、四类会议	

注：1、表中客房、会议室类型不能满足需要时，可以按实际情况进行细化，增加行次。

2、区分会议类型的地区可另表填写分类价格。

3、饭店名称与发票开具单位名称不一致的，需要填写“发票开具单位名称”。